

## 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电网末端人工智能应用技术视频课件制作

委托方(甲方): 华北电力大学

受托方(乙方): 北京讯鼎广告有限公司

签 订 地 点: 北京

## 填写说明

一、本合同为技术服务合同示范文本。

二、本合同书适用于中国电科院（或分院）委托他方以技术知识解决特定技术问题所订立的合同，技术服务一般不具有创造性。技术服务合同常见类型：设计服务、工艺服务、测试分析、计算机应用技术服务、系统调试、特定技术项目的信息加工分析和检索服务、技术培训以及技术中介服务等。建设工程合同不使用本范本。

三、文中空白处有①、②、③、④等指引的，根据实际情况选择一种或多种，也可以细化选择的指引。文中的“X”表示应根据实际情况和提示合理填写，如无相应内容的，应在空白处填写“无”或“/”等字样。

四、签约一方为多个当事人的，可按各自在合同关系中的作用等，增加委托人一、二、三或受托人一、二、三。  
工作

五、各方对本合同内容有增、删、改的，应在“特别约定”条款中进行，内容较多的，可另附页。

六、合同填写完毕后，删除合同中的提示语言及脚注。

## 目 录

第一条 技术服务要求.....	.4
第二条 甲方技术交底.....	.5
第三条 组织与管理.....	.5
第四条 技术服务费用.....	.6
第五条 乙方保密义务.....	.6
第六条 禁止转委托.....	.7
第七条 验收及保证.....	.7
第八条 技术成果归属.....	.7
第九条 违约责任.....	.8
第十条 合同解除.....	.8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	.8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	.9
第十三条 合同组成文件.....	.9
第十四条 技术术语.....	.9
第十五条 特别约定.....	.9

甲方为实施末端电参量分析技术服务项目，有意委托乙方开展《电网末端人工智能应用技术》视频课件制作专项技术服务，并支付相应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双方共同恪守。

### **第一条 技术服务要求**

#### 1.1 技术服务目标：

针对电网末端的低压配电台区管理、居民负荷设备管理中的对人工智能理论与技术的需求制作此课件，用于对电网末端电参量开发人员、配电网运维人员、营销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的培训。

#### 1.2 技术服务内容：

(1) PPT 设计与美化，甲方提供 20 集课件的 PPT 资料，每集 PPT 页数在 20 页以内，PPT 可包含动画页面。乙方完成 PPT 的美化工作。

(2) 课件录制，甲方指派讲师并按课件讲解，乙方出具场地并录制视频，视频分为 20 集，每集单独录制，录制过程要精益求精，通过重复录制保证视频的质量，避免语误出现在最终课件版本中。

(3) 课件后期制作，对录制的素材内容进行剪辑、配乐、字幕特效包装等，生成高清播放文件。

1.3 技术服务方式：视频拍摄及制作。

1.4 技术服务地点：北京。

1.5 技术服务期限：2021 年 9 月 -12 月，乙方按如下进度完成服务工作：

1.5.1 2021 年 9 月 20 日至 2021 年 10 月 10 日，完成电网末端人工智能应用技术的视频课件内容的分析，完成视频课件需呈现的概要框

架和概念版本。

1.5.2 2021 年 10 月 11 日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完成 视频视  
频的拍摄和制作。

1.5.3 2021 年 11 月 01 日至 2021 年 11 月 15 日，完成 视频课  
件的修改，并定版，提供最终视频文件给甲方制定的最终用户。

## **第二条 甲方技术交底**

2.1 为保证乙方有效开展技术服务，甲方应向乙方进行相应的技术交底  
和必要的协助工作，包括：

2.1.1 20 集课件 PPT 文档，每集 20 页以内；

2.1.2 每集的背景资料，包括相关教材、应用案例等。

## **第三条 组织与管理**

3.1 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应派出专业技术人员为甲方提供技术服务。技  
术服务人员名单见附件二《技术服务人员表》。

3.2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 祁兵 为甲方项目联系  
人，乙方指定 万如意 为乙方项目联系人。项目联系人应履行以下职责：

3.2.1 按照约定完成组织、协调工作；

3.2.2 防止因人事变动而使合同无法履行或迟延履行；

3.2.3 按约定和法律规定，及时、准确、全面履行本合同；

3.2.4 对履行本合同中己方人员及财产的安全承担管理、监督任务，  
保障己方人员遵守对方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己方对在合同履行中非因对方  
或第三人原因导致的己方人员伤害、财产损失负责，必要时双方可另行签  
订安全协议；

3.3 任何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应当及时书面通知对方，未及时通知而影响本合同履行、造成他方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 第四条 技术服务费用

3.1 技术服务费总额为：¥ 166,000.00（大写：壹拾陆万陆仟元整），以汇票、支票或电汇支付。甲方支付的价款包含了乙方开展技术服务及质保期间的所有费用，包括管理费、材料费、人工费、差旅费、会议费、复印费、交通费、税金等费用，各项金额如下表：

费用名称	金额（万元）	备注
视频课件	16.0	20 个
复印费	0.2	资料复印等
交通费	0.2	会议沟通
其它	0.2	管理费等
共计	16.6	

3.2 甲方按照以下约定支付技术服务费：

序号	付款条件及时间	付款比例及金额
1	乙方提供的所有技术服务内容经甲方或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并甲方收到乙方开具合同价款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	总价款的 <u>100</u> %， <u>16.60</u> 万元

备注：

- 如果质保期内技术服务出现质量问题导致质保期顺延的，直至最后一次质保期满且无索赔后，甲方支付质保金。
- 乙方在履行合同中出现违约、侵权等民事责任的，甲方有权从应向乙方支付的价款中予以扣除，并将剩余价款支付予乙方。

#### 第五条 乙方保密义务

5.1 乙方履行本合同应遵守如下保密义务：

5.1.1 保密内容：乙方所接触到的甲方的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本合同

所涉及的阶段性、最终技术服务成果。

5.1.2 涉密人员：乙方所有接触或可能接触甲方保密内容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技术人员。

5.1.3 保密期限：长期保密。

5.2 乙方完成技术服务后，应将从甲方及其客户获得的保密信息归还给甲方，不得以任何方式留存。

#### **第六条 禁止转委托**

6.1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全部或主要工作委托第三人承担。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合同价款。甲方同意的，乙方应就第三人的技术服务工作向甲方承担责任。

#### **第七条 验收及保证**

7.1 双方就技术服务的验收及保证约定如下：

7.1.1 提交技术服务成果的形式及数量：视频课件 20 个及相关文档。

7.1.2 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按课件详细设计报告验收。

7.1.3 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方法：甲方提供给最终用户评审。

7.1.4 验收的时间和地点：2021 年 11 月，北京。

7.2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技术服务不得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合法权益，否则，乙方应负责处理，并确保甲方能够继续使用技术服务成果。

7.3 乙方技术服务成果的质量保证期为验收合格后1个月。质保期内发现技术服务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采取重测、重作等补救措施，质保期自验收合格后重新计算。因乙方提供的技术服务存在潜在缺陷的，质保期自潜在缺陷消除之日起算。

#### **第八条 技术成果归属**

8.1 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阶段性、最终技术成果的知识产权及商业秘密，由甲方享有，乙方未经许可不得使用。

8.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成果所完成的新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乙方利用技术服务成果所完成的新技术成果，归双方所有。

#### **第九条 违约责任**

9.1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每迟延一天，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0.1% 作为违约金，乙方逾期超过 90 天或虽未超过 90 天但仍导致甲方合同利益落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承担合同总额的 5% 作为违约金。

9.2 甲方逾期支付价款的，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违约金。

9.3 因为一方违约而导致对方遭受直接经济损失的，违约方应当予以赔偿。一方违约的，对方应采取补救措施防止损失的扩大，否则不得要求违约方就扩大部分的损失承担责任。

#### **第十条 合同解除**

10.1 一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遭遇不可抗力，导致无法实现合同目的，可以解除本合同。但因为一方违约而遭遇不可抗力的，违约方不能免责。

10.2 一方实质性违反合同约定，导致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应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 作为违约金，并赔偿守约方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

####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

11.1 双方履行本合同受中国法律（不含港澳台法律）管辖。

11.2 双方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

成的，按以下第 1 种方式处理：

11.2.1 提交 北京 仲裁委员会按其现行有效规则仲裁；

11.2.2 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

12.1 本合同一式 肆 份，甲方 贰 份，乙方 贰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第十三条 合同组成文件**

13.1 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技术协议、技术背景资料、可行性论证报告、技术评价报告、技术标准和规范、原始设计和工艺文件等技术文件，经双方确认后，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第十四条 技术术语**

14.1 本合同及附件所涉及的技术术语的定义和解释如下：

无

#### **第十五条 特别约定**

15.1 本条约定是对合同内容的修改或增删，特别约定如下：

15.1.1 无；

(以下无正文)

委托人(甲方)	名称(或姓名)	华北电力大学	合同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		
	住所、邮编	北京市昌平区朱辛庄北农路2号	
	电话、传真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北京沙河支行	
	帐号	11001016000056055041	
受托人(乙方)	名称(或姓名)	北京讯鼎广告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张嘉诚	
	联系人	万如意	
	住所、邮编	北京市昌平区立汤路188号北方明珠大厦1号楼1818	
	电话、传真	18511069280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北京天通苑支行	
	帐号	11001029700059000377	



印花税票粘贴处:

(以下由技术合同登记机构填写)

合同登记编号：

1. 申请登记人: \_\_\_\_\_

2. 登记材料: (1) \_\_\_\_\_

(2) \_\_\_\_\_

(3)

### 3. 合同类型:

4. 合同交易额: \_\_\_\_\_

#### 5. 技术交易额:

技术合同登记机构（印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